

# 中国农垦经济发展中心

---

垦经函[2023]9号

## 关于举办农垦农业数字化专题培训暨智慧农业产品展示交流活动的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农垦管理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有关农垦集团公司，各有关农垦企业：

为贯彻落实全国智慧农业现场推进会议精神，加快推进农垦农业数字化建设、垦区集团大数据建设，充分发挥数字技术在推进农垦改革发展中的普惠性作用，我中心拟于11月下旬首次举办农垦农业数字化专题培训暨智慧农业产品展示交流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内容

面向垦区管理部门、专业化区域化集团公司、大型国有农场，解读数字农业前沿技术与应用前景，开展数字技术在农业生产与管理、土地资源保护等领域案例培训，开展大型企业与集团公司大数据建设培训，展示交流智慧农业与大数据科技创新成果。

### 二、交流材料

请各垦区、农垦集团全面总结“十四五”以来本垦区在

农业信息化、智慧农业、数字农业、大数据开发利用等方面的总体建设情况、主要经验、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未来规划，并形成文字交流材料。于2023年11月15日前将文字交流材料以电子版形式报送我中心信息与质量安全处。

### 三、其他事项

**（一）科技成果展示。**本次培训我中心将特别邀请国内从事智慧农业、大数据研究的科研院所、高校、高技术企业进行科技成果展示交流活动，为各垦区、集团公司和大型国有农场搭建沟通桥梁，促进交流合作。请有意愿参会展示的单位于11月15日前与中国农垦经济发展中心信息与质量安全处联系。届时我们将根据报名情况在培训期间预留展位和提供洽谈场地。

**（二）培训班报名。**请垦区管理部门按照自愿的原则，组织有关信息化部门负责人、专业化区域化集团公司及大型国有农场有关人员参加培训。

报名方式：请用手机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预报名。



### （三）收费标准

1. 本次培训交流活动对参加人员收取培训费2400元/人。差旅费和住宿费由参加人员自理；对参加数字农业成果

展示的单位收取展示服务费 20000 元/单位。请参加人员在报名的同时将培训费汇至以下账号。

开户名称：中国农垦经济发展中心

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十里河支行

开户账号：110908620910301

非集团化垦区省级农垦管理部门人员，可作为领队（仅限一名）参加培训，免收培训费。

2. 住宿标准：另行通知。请参训人员在报到时按实际入住天数将住宿费交至酒店前台。

**（四）时间地点。**具体培训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联系方式：

信息与质量安全处 陈杨 010-59199583，13651137926

事业发展处 刘阳 010-59199575，13381007279

电子邮箱：nkzlaqc@.163.com

